

证券代码：430455

证券简称：德联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出售方：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购买方：西安华世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易标的：陕西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31%的股权

交易价格：1,851,100.00 元人民币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总资产为人民币 239,413,041.84 元，期末净资产为人民币 161,274,039.25 元，公司本次出售陕西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31%的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 1,851,1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0.7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15%，未达到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因此本次出售控股子公司 31%股权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陕西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的相关规定，本次出售资产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决定，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西安华世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神州四路 239 号 2 栋 5 层 501-C16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神州四路 239 号 2 栋 5 层 501-C16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长喜

主营业务：项目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代理天然气卡的充值、销售；天然气工程的规划及建设管理；供暖供热项目的开发及技术服务；供热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石墨及烯碳材料、金属和非金属材料的加工、销售、开发和技术转让；场地租赁；钢制产品、塑料制管产品及配件、仪器仪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部门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不适用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陕西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31%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陕西省西安市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交易后公司仅持有陕西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的股权，不再是其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将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公司不再将陕西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各方确认的陕西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 5,971,400.00 元人民币。经过各方的协商后本次交易定价为 1,851,100.00 元人民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出售方：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方：西安华世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易标的：陕西德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31%的股权

交易价格：1,851,100.00 元人民币

生效时间：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7日